

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进行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概述

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借助专业投资机构提升公司的投资能力，加强公司在科技和创新产业的投资和发展能力，促进公司转型，于2017年7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同意公司与专业机构合作对外投资的议案》，公司以人民币3,550万元认缴深圳平安天煜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平安天煜”）出资额，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对外投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27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进行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37）。

平安天煜基金规模39,300万元，公司已于2017年7月完成全部认缴金额3,550万元的缴付，占平安天煜份额比例为9.033%。目前基金已完成全部项目投资，处于退出期。

二、投资进展情况

2021年7月7日，平安天煜投资的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中港”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，首日收盘价8.74元，收盘市值35亿元，平安天煜持股市值12,433.96万元。平安天煜对新中港投资额为4,998.50万元，持股数量为1,422.65万股，占发行前总股本比例4.44%，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3.55%，为新中港第二大股东。

本次新中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，预计会对公司业绩产生正向影响。平安天煜投资标的公允价值及产生的投资收益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最终对公司净利润影响以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七月八日